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函

地址：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南棟4樓
承辦人：崔家豪
電話：02-89956183
電子信箱：am6616@wda.gov.tw

受文者：新竹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105049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說明二

主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配合受理及執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所設置之移工防疫宿舍實地查核，請查照。

說明：

一、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下稱指揮中心)111年3月15日奉准事項辦理。

二、為落實防疫安全，確保防疫宿舍地點及人員符合防疫相關規範，本部已訂定「COVID-19因應指引：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移工防疫宿舍設置及管理」，如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設立之防疫宿舍符合前揭指引規定，並向貴府申請防疫宿舍之設立查核時，請貴府依本部所訂定「地方政府辦理移工防疫宿舍實地查核檢查表」所載項目辦理。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